

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73】）。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反馈意见，公司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有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并重新披露。

一、对《定向发行说明书》之“二、发行计划”之“（二）发行对象”之“2. 发行对象的确定”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1、游士莹，女，199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次发行前为外部自然人。2020 年 8 月，其已开立 A 股证券账户超过两年，并已在资金户存有超过 200 万元资金，游士莹承诺于本次定增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前开立新三板证券账户；

”

修订后：“

1、游士莹，女，199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次发行前为外部自然人。2020年9月，其开户证券营业部出具《证券账户说明》，游士莹属于股转一类合格投资者。

”

修订前：“

2、 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9名投资者已开立新三板证券账户，另有1名将在本次定增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前开立新三板证券账户，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中对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

”

修订后：“

2、 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10名投资者均已开立新三板证券账户，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中对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

”

修订前：“

本次发行对象中江凤凰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修订后：“

本次发行对象中江凤凰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其他在册股东包括

陈秋棉、王玮、夏碧红、丁忠田、王学贵、杨敏华为关联方，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对《定向发行说明书》之“二、发行计划”之“（二）发行对象”之“3. 发行价格”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1. 发行价格或价格区间：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此发行价格和发行方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定价方法及定价合理性：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20]第 2143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95,610,586.94 元，每股净资产 1.77 元。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72,082.09 元，基本每股收益-0.04 元。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099,614.14 元，每股净资产 1.65 元。2020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为-6,510,972.8 元，基本每股收益-0.12 元。自贸易战和疫情以来，石油塑料等大宗商品，屡创历史新低，下游客户需求锐减，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影响，2020 年收入比去年同期大幅下跌超过 60%，出现较大幅度的亏损，自进口政策变化后，公司转

型国内市场还在投入期，目前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亟需改善财务状况。

公司采用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公司自挂牌以来，截至本次股票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价格波动较大，成交量较小，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法准确反映公司实际价值。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票最近一次集合竞价转让成交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3 日，成交价格为 1.1 元/股，成交量为 16,000 股。

本次发行定价依据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目前的经营情况等多种因素，结合与公司管理层、经营层和原股东及拟认购对象的沟通，最终确定了此次发行价格。由于原来生产的废旧物资受到国家进口限制政策的影响，公司处于转型阶段，公司业绩连续下滑，出现亏损情况，2020 年上半年亏损 651 万元，预计 2020 年仍然处于亏损状态，同时转型阶段需要较大的资金帮助转型，公司前景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整体估值较低。经与投资者洽谈，确定价格为 1 元/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具有公允性和合理性。

”

修订后：“

1. 发行价格或价格区间：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此发行价格和发行方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定价方法及定价合理性：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利安

达审字[2020]第2143号”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5,610,586.94元，每股净资产1.77元。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72,082.09元，基本每股收益-0.04元。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9,099,614.14元，每股净资产1.65元。2020年1-6月公司净利润为-6,510,972.8元，基本每股收益-0.12元。自贸易战和疫情以来，石油塑料等大宗商品，屡创历史新低，下游客户需求锐减，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影响，2020年收入比去年同期大幅下跌超过60%，出现较大幅度的亏损，自进口政策变化后，公司转型国内市场还在投入期，目前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亟需改善财务状况。

公司采用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公司自挂牌以来，截至本次股票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价格波动较大，成交量较小，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法准确反映公司实际价值。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票最近一次集合竞价转让成交时间为2020年7月13日，成交价格为1.1元/股，成交量为16,000股。

本次公司拟发行股票价格为1元/股，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1.65元/股（未经审计）。公司发行定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如下：

(1) 宏观环境对公司业务带来影响

2018年以前，公司以进口废塑料（铝塑复合膜）、废纸（废利乐包）并进行资源化利用为主营业务，自国家禁止进口固废政策出台后，

公司虽然积极拓展国内市场，但国内市场培育较慢。进口库存原料消耗完毕后，公司生产产能出现闲置。公司的长期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近70%，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的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72、0.68、0.53，呈持续快速下降趋势，经营环境恶化大幅影响了公司的估值。

（2）公司近两年财务状况持续恶化

公司自2018年大力开发国内废塑料市场，对市场、技术、产品标准、设备都进行了大量的投入与开发，目前已有一定成效，但还属于前期投入（亏损）期。2019年贸易战导致大宗商品价格下跌，下游客户停产较多，公司废塑料产品价格一路下滑并出现滞销，公司2019年出现亏损，扣非后净利润为-408万元。

2020年疫情以来，公司业务出现停滞；同时石油价格暴跌，严重影响公司再生塑料产品的市场销售，2020年上半年收入同比下跌61%，半年营业利润录下历年最大亏损，扣非后净利润为-726万元，目前尚未能扭亏为盈。以上这些因素对公司当前的估值带来较大负面影响。

（3）董事长近期过世对公司估值带来影响

公司原董事长王华于2020年4月疫情期间因病突然过世，王华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负责公司的战略、资本运作等重要工作，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上述情况公司已及时披露公告。目前由总经理接任董事长，但因为原实际控制人的股份继承与转让造成公司股权的分散，公司失去实际控制人，这也对公司的估值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4）公司流动资金枯竭亟需补充

因业务变化影响，公司 2018、2019、2020 年中期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68、1.17、1.02，持续快速恶化，速动比率 2020 年中期仅为 0.44，公司流动资金十分紧张。目前公司银行贷款 3,075 万元，一旦银行贷款到期（2021 年 5 月份到期），难以偿还，将出现信用破产风险，因此，公司亟需流动资金补充。

综合以上原因，公司在国家政策变化、实际控制人变故、疫情影响等多重现实面前，面临巨大的经营与财务风险，净资产已无法体现公司价值；同时由于时间紧迫，公司以 1 元价格进行融资是多方寻找投资者后，确定的公允增资价格，以求尽快能获得流动资金补充，避免风险，实现可持续经营。因此定价低于净资产具有公允性。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具有公允性和合理性。

”

三、其他相关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除上述修订外，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其他内容不变。

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3 日